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 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 LERTHAL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2)

自願性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現正與中鐵城建商討訂立潛在債轉股協議,據此,透過將合共人民幣約3.9億元的工程款債務資本化,協議一旦落實將悉數及最終償付該筆工程款債務,而中鐵城建有權委派一名人士作為本公司董事。

於 2019 年 4 月 10 日,北京仲裁委員會根據中鐵城建及唐山勒泰於 2017 年 8 月 4 日簽訂的《唐山勒泰中心專案竣工驗收結算協議》中的仲裁條款,就唐山勒泰未償付中鐵城建之建築費作出仲裁裁決。

仲裁裁決主要如下(其中包括):

- (i) 唐山勒泰向中鐵城建支付欠付工程款 306,180,199.81 元;
- (ii) 唐山勒泰向中鐵城建支付計至 2018 年 2 月 17 日的利息 15,323,920.97 元; 唐山勒泰並應以欠款 278,130,197.56 元為息本金,按照每年 15%的利率,向中鐵城建支付自 2018 年 2 月 18 日起至欠款付清之日止的利息;

- (iii) 唐山勒泰向中鐵城建支付承兌匯票貼息費用 3,000,000 元;
- (iv) 中鐵城建在 306,180,199.81 元工程款範圍內對唐山勒泰中心 8#裙房 AB 區 折價或者拍賣的價款具有優先受償權。

於2020年4月14日,本公司收到中鐵城建委託其律師發出日期為2020年3月30日的律師函,聲明自仲裁裁決發出後,因唐山勒泰並未實際履行,故已向唐山市中級人民法院申請執行並獲受理,而本公司向中鐵城建出具的安慰函意思表示真實,本公司與中鐵城建之間成立合法的保證合同關係。中鐵城建有權要求本公司承擔保證責任,故要求本公司依照安慰函及仲裁裁決的內容向其履行保證支付義務。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工程款債務合共約人民幣 3.9 億元已於唐山勒泰賬目中 作出全數撥備。

基於中鐵城建為央企,本着保障國有資產安全、互惠互利、友好合作、在相關法律、法規許可的範圍內,透過增發股票將合共人民幣約 3.9 億元的工程款債務資本化,中鐵城建有權委派一名人士作為本公司董事。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中鐵城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 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於本公佈日期,中鐵城建並無持有任何本公司股份。

預期潛在債轉股下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潛在債轉股之詳細條款 將於適當時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就潛在債轉股 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由於潛在債轉股未必一定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條具有以下含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鐵城建」 指 中鐵城建集團有限公司,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 公司,為中國鐵建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 市)之全資附屬公司(合稱「中鐵集團」)

「安慰函」 指於2017年8月4日本公司向中鐵城建出具書面安慰函,據此本公司願意督促唐山勒泰切實履行結算協議的內容,並就唐山勒泰的履行義務向中鐵城建提供連帶責任保證,唐山勒泰逾期支付時,本公司將直接代為支付。保證範圍包括唐山勒泰應向中鐵城建支付的工程款、延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各類利息及手續費及中鐵城建為實現債權的費用等結算協議項下全部付款義務。

「本公司」 指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本公司董事

「工程款債務」 指 唐山勒泰於本公佈日期結欠中鐵城建之工程款、延期支付工程款的利息、各類利息及手續費及中鐵城建為實現債權的費用等合共約人民幣3.9億元

「一般授權」 指 授予董事可配發、發行及處理最多達 137,575,416 股 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 2019 年 6 月 26 日舉行之股 東週年大會當時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0.0%)之 一般授權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唐山勒泰

「香港」
指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潛在債轉股」 指 透過將合共人民幣約3.9億元的工程款債務轉為本

公司股本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佈而言,不包括香港、中

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唐山勒泰」 指 唐山勒泰購物廣場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

限公司,為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勒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楊龍飛

香港,2020年4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龍飛先生及張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楊少明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漢傑先生及黃達強先生及陳麗平女士。